

國立成功大學工程科學系大學部專題研究競賽辦法

九十八年九月十四日系學術暨課程委員通過

九十八年十月十五日系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競賽目的

工程科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鼓勵大學部同學選修專題研究課程，致力於專題研究，並獎勵優秀專題研究成果。

第二條 參賽資格

- 一 本系選修專題研究課程之大三、大四同學，得以個人或組隊之形式參賽。
- 二 參加專題研究競賽的個人或團隊，應於每年三月底前提出專題研究計畫書及材料預算表，本系斟酌給予補助。惟補助經費以伍仟元為上限。

第三條 競賽方式與時程規劃

- 一 參賽者需繳交三份專題研究報告書。
- 二 以海報(A0)與實機展示及口頭報告方式進行。
- 三 競賽日期於每年十月十日前舉行為原則，競賽地點另行公布。
- 四 本系於競賽當天、競賽地點準備展示攤位供參賽隊伍張貼專題海報以及擺設實機展示內容。
- 五 各組海報解說、實機展示時間及口頭報告(含評審委員提問)20分鐘。
- 六 依照創意、技術難易度、系統實現度、展示與報告、文件完成度等為項目進行評分。
- 七 獲獎同學應於本系慶祝活動中親自受獎表揚。

第四條 競賽獎勵

- 特優壹名，頒發獎金新台幣一萬元及獎狀。
- 優等至多三名，頒發獎金新台幣五千元及獎狀。
- 佳作至多五名，頒發獎金新台幣兩千元及獎狀。
- 決賽評審委員得依照實際表現調整各獎項獲獎個數。

第五條 評審委員

評審委員由本系系主任聘請本系教授、院內外教授、專家若干位組成。惟評審委員不得有指導學生參與競賽。

第六條 本辦法經本系學術暨課程委員訂定並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